

檔 號：

保存年限：

# 國立中興大學 書函

機關地址：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  
聯絡人：柯仰庭  
聯絡電話：04-22840153#22  
傳真：04-22871530  
電子信箱：ke0409@nchu.edu.tw

受文者：國立成功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19日  
發文字號：興教字第11302001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附件一 A09550000Q113020018001-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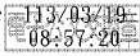
主旨：檢送本校新訂「國立中興大學 EMI 教學資源中心：跨校、跨學群雙語教學觀課社群實施計畫」及相關表件，請惠予公告周知，並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為鼓勵全國有意願投入EMI（全英語授課課程）之教師共組觀課社群，推動教學觀摩與專業回饋，強化跨校、跨學群教學經驗交流與教師支持系統，以激勵教師攜手提升雙語教學專業知能，特訂定本項實施計畫（詳如附件）。
- 二、社群資訊：
  - (一)申請期程：即日起至113年4月15日(星期一)中午12:00。
  - (二)補助經費：每案最高補助新臺幣10萬元。
  - (三)執行期程：計畫自通過日起至113年6月30日止。
  - (四)申請方式：由社群召集人填妥計畫申請表，上傳至線上申請平台（<https://forms.gle/vs6GJ8zsf3qyFiy59>）。
- 三、如有相關問題，請洽詢本校教務處雙語教學推動資源中心柯小姐，電話：04-22840153分機22，電子郵件：ke0409@nchu.edu.tw。



正本：本校各學院、系、所、學位學程、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雙語教學推動資源中心



裝

訂



線



## 國立中興大學 EMI 教學資源中心： 跨校、跨學群雙語教學觀課社群實施計畫

### 一、目標

依據國立中興大學 EMI 教學資源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計畫辦理，為鼓勵全國大專校院有意願投入全英語授課課程（English as Medium Instruction，下稱 EMI 課程）教師共組觀課社群，推動教學觀摩與專業回饋，強化跨校、跨學群教學經驗交流與教師支持系統，以激勵教師攜手提升雙語教學專業知能，特訂定「國立中興大學 EMI 教學資源中心跨校、跨學群觀課社群實施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並由國立中興大學 EMI 教學資源中心計畫經費支應。

### 二、社群組成及運作

- (一) 社群以自由組成為原則，社群成員至少需含二校、二系（所、學程）以上之教師，總成員數達四人（含）以上，每位教師以參加一個社群為限。每個社群推派一名教師擔任召集人，負責聯繫、教學活動統籌與成果彙整。
- (二) 各社群召集人請於申請期程內填妥計畫申請表（附件 1）上傳至線上申請平台，內容不全或格式不符者恕不予受理。
- (三) 社群成員至少一人須開設符合教育部「大專校院雙語化學習計畫」EMI 定義之課程（包含試行 EMI 之教師），或 ESAP 專業學術英文（詳可參考《國立中興大學英語相關課程類型判定基準》）。
- (四) 社群活動形式以教學觀摩、實務研討、工作坊及經驗分享等方式進行，每次活動須填寫活動紀錄表（附件 2），並得開放非社群成員參加，本中心也將協助宣傳。
- (五) 計畫運作期間每位社群成員應進行至少一次 50 分鐘之 EMI 公開觀課（或教學演示等相關形式）；以及至少擔任社群成員公開觀課（或教學演示等相關形式）之觀課者一次（含完成問卷、參與討論會）。
- (六) 本中心亦將邀請獲補助之社群教師參加或出席中心辦理之跨校活動，並鼓勵教師踴躍參加中心舉辦之相關研習、工作坊等活動。

### 三、公開觀課（或教學演示）執行方式

- (一) 前置作業與準備：  
由授課教師課前說課，使觀課師長了解授課教師該堂課之主題、教學目標、教學活動與任務及學生學習背景等相關資訊。
- (二) 進行方式：
  1. 公開觀課：

觀課者至授課教師班級進行觀課，完成觀課表（附件 3）並提供 2-4 張影像及 10 分鐘之影音紀錄交社群召集人彙整。

2. 教學演示：

教師進行至少 15 分鐘之教學演示，每一位觀課者均須完成觀課表並提供 2-4 張影像及 15 分鐘影音紀錄交社群召集人彙整。

(三) 課後討論會：

公開觀課/教學演示後，召開討論會進行意見交流與專業回饋，後續製作會議紀錄（附件 4）並提供 2-4 張影像紀錄交社群召集人彙整。

#### 四、審件原則及補助

(一) 補助之審核作業由本中心辦理。

(二) 每案至多補助 10 萬元（業務費），由「國立中興大學 EMI 教學資源中心計畫」經費項下支應，用以支應社群運作及活動需要，相關核銷項目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及本校主計室規定辦理。

(三) 社群召集人請於每次社群活動結束後十個工作天內辦理相關經費核銷，將發票單據以掛號郵寄至本中心辦理，並將活動紀錄表（附件 2）寄至承辦人電子信箱。若未能如期動支經費，本中心將收回補助剩餘款。

(四) 雙語教學觀課社群不得於其他 EMI 教學資源中心重複申請。如經查實有重複申請者，本中心將停止補助，並追回相關補助經費。

(五) 執行期程：計畫自通過日起至當學期 6 月 30 日止。

#### 五、社群管考與結案

(一) 社群召集人至遲應於計畫執行期程後兩週內繳交所有活動場次之資料：

1. 觀課表
2. 說課、議課會議紀錄
3. 授課（教學演示/開會）影像紀錄
4. 諮詢委員會會議紀錄（無舉行則免繳）
5. 其他社群活動之活動紀錄表（無舉行則免繳）

(二) 社群活動紀錄及成果報告資料將公開於本中心網頁，供非營利或教學推廣使用。

(三) 成果報告之繳交狀況將列入未來審件之參考依據。



附件 1

**國立中興大學 EMI 教學資源中心：**  
**跨校、跨學群雙語教學觀課社群申請表**

## 一、基本資料

<b>執行期程</b>	自計畫通過日起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		
<b>社群名稱</b>			
<b>召集人</b>	姓名：	職稱：	
	電子信箱：		
	服務單位(請寫全稱，含校名/院系所)：		
	連絡電話：	手機號碼：	
<b>社群成員</b>	※ 社群成員至少需含二校、二院、系(所、學程) 以上之 3 位教師，1 位教師以參加 1 個社群為限。		
	姓名	服務單位(含校名/院系所)	職稱
欄位不足可自行增列			

## 二、活動規劃

## (一) 公開觀課/教學演示

※每位社群成員應進行至少一次 50 分鐘之 EMI 公開觀課(或教學演示等相關形式)；以及至少擔任社群成員公開觀課(或教學演示)之觀課者一次(含完成問卷、參與討論會)。				
活動日期	形式	授課教師	觀課者	活動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課前討論(說課) <input type="checkbox"/> 公開觀課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演示 <input type="checkbox"/> 課後討論(議課)			
	<input type="checkbox"/> 課前討論(說課) <input type="checkbox"/> 公開觀課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演示 <input type="checkbox"/> 課後討論(議課)			
	<input type="checkbox"/> 課前討論(說課) <input type="checkbox"/> 公開觀課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演示 <input type="checkbox"/> 課後討論(議課)			
	<input type="checkbox"/> 課前討論(說課) <input type="checkbox"/> 公開觀課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演示 <input type="checkbox"/> 課後討論(議課)			
	<input type="checkbox"/> 課前討論(說課) <input type="checkbox"/> 公開觀課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演示 <input type="checkbox"/> 課後討論(議課)			

## 附件 1

※每位社群成員應進行至少一次 50 分鐘之 EMI 公開觀課（或教學演示等相關形式）；以及至少擔任社群成員公開觀課（或教學演示）之觀課者一次（含完成問卷、參與討論會）。

活動日期	形式	授課教師	觀課者	活動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課前討論(說課) <input type="checkbox"/> 公開觀課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演示 <input type="checkbox"/> 課後討論(議課)			
欄位不足可自行增列				

## (二)其他社群活動（無舉行則免填）

活動日期	形式	擬邀請者(諮詢委員)	活動名稱(主題)
	<input type="checkbox"/> 講座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坊 <input type="checkbox"/> 教材研發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諮詢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講座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坊 <input type="checkbox"/> 教材研發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諮詢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講座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坊 <input type="checkbox"/> 教材研發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諮詢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欄位不足可自行增列			

附件 1

## 三、經費預算總表

## 【說明】

1. 社群計畫補助各社群經常門之相關**業務費**用為主。
2. 預算表之經費明細說明請述明清楚，加總數據請務必正確無誤。如遇加總數據有問題之申請案，將退還申請者重新填報。
3. 活動費用編列請力求合理，並需配合活動性質及活動時間長短。費用以補助社群活動為原則，請勿編列無關乎社群主軸之活動費用。

經費項目		計畫經費明細			
		單價	數量	總價	說明
業 務 費	講座鐘點費				依中央政府各機關「講座鐘點費支給表」、「教育部及所屬機關(構)辦理各類會議講習訓練與研討(習)會管理要點」規定辦理，每節至多 2,000 元整(講者為國立中興大學教師則減半支給)。
	諮詢費				每人次1,000元至2,500元。
	交通費				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辦理，檢據核實報支。
	膳費	100/人			依「教育部及所屬機關(構)辦理各類會議講習訓練與研討(習)會管理要點」檢據核銷。
	工讀費	183/時			以現行勞動基準法所訂最低基本工資。
	勞保				請參閱附表 1
	勞退				請參閱附表 2
	健保補充保費				雇主負擔二代保費稅率 2.11%計算。
	影印費				編列基準：5,000 元為上限。
	雜支				如文具用品、紙張、光碟、資料夾、郵資。文具用品等耗材，單一項目不可超過 1,000 元，不得購買隨身碟、碳粉匣、感光滾筒及墨水等。 編列基準：10,000 元為上限。
合計	NTD：				

## 【備註】

1. 相關核銷項目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
2. 收據抬頭請以繁體字寫明「國立中興大學」，發票請打統編 52024101。

附件 1

附表 1

勞保投保薪資等級對應表

投保薪資等級	月薪資總額	月投保薪資	勞保金額
就業身心障礙者被保險人之薪資報酬未達基本工資者	6,000 元以下	6,000 元	504 元
	6,001 元至 7,500 元	7,500 元	630 元
	7,501 元至 8,700 元	8,700 元	731 元
	8,701 元至 9,900 元	9,900 元	832 元
	9,901 元至 11,100 元	11,100 元	933 元
	11,101 元至 12,540 元	12,540 元	1,054 元
	12,540 元以上	依「職業訓練機構受訓者之薪資報酬未達基本工資者」申報	
部分工時勞工保險被保險人之薪資報酬未達基本工資者	11,000 元以下	11,000 元	924 元
	11,101 元至 12,540 元	12,540 元	1,054 元
	12,540 元以上	依「職業訓練機構受訓者之薪資報酬未達基本工資者」申報	
職業訓練機構受訓者之薪資報酬未達基本工資者	13,500 元以下	13,500 元	1,134 元
	13,501 元至 15,840 元	15,840 元	1,331 元
	15,841 元至 16,500 元	16,500 元	1,386 元
	16,501 元至 17,280 元	17,280 元	1,452 元
	17,281 元至 17,880 元	17,880 元	1,502 元
	17,881 元至 19,047 元	19,047 元	1,600 元
	19,048 元至 20,008 元	20,008 元	1,681 元
	20,009 元至 21,009 元	21,009 元	1,765 元
	21,010 元至 22,000 元	22,000 元	1,848 元
	22,001 元至 23,100 元	23,100 元	1,941 元
	23,101 元至 24,000 元	24,000 元	2,016 元
	24,001 元至 25,250 元	25,250 元	2,121 元
	25,251 元至 26,400 元	26,400 元	2,218 元
		26,400 元以上	應依本表第一級申報
第 1 級	27,470 元以下	27,470 元	2,308 元
第 2 級	27,471 元至 27,600 元	27,600 元	2,311 元
第 3 級	27,601 元至 28,800 元	28,800 元	2,420 元
第 4 級	28,801 元至 30,300 元	30,300 元	2,546 元
第 5 級	30,301 元至 31,800 元	31,800 元	2,672 元
第 6 級	31,801 元至 33,300 元	33,300 元	2,798 元
第 7 級	33,301 元至 34,800 元	34,800 元	2,924 元
第 8 級	34,801 元至 36,300 元	36,300 元	3,050 元
第 9 級	36,301 元至 38,200 元	38,200 元	3,209 元
第 10 級	38,201 元至 40,100 元	40,100 元	3,369 元
第 11 級	40,101 元至 42,000 元	42,000 元	3,528 元
第 12 級	42,001 元至 43,900 元	43,900 元	3,688 元
第 13 級	43,901 元以上	45,800 元	3,848 元



附件 1  
附表 2

勞退提繳等級對應表

級距	級	實際工資/執行業務所得	月提繳工資/月提繳執行業務所得	勞退金額
第 1 組	1	1,500 元以下	1,500 元	90 元
	2	1,501 元至 3,000 元	3,000 元	180 元
	3	3,001 元至 4,500 元	4,500 元	270 元
	4	4,501 元至 6,000 元	6,000 元	360 元
	5	6,001 元至 7,500 元	7,500 元	450 元
第 2 組	6	7,501 元至 8,700 元	8,700 元	522 元
	7	8,701 元至 9,900 元	9,900 元	594 元
	8	9,901 元至 11,100 元	11,100 元	666 元
	9	11,101 元至 12,540 元	12,540 元	753 元
	10	12,541 元至 13,500 元	13,500 元	810 元
第 3 組	11	13,501 元至 15,840 元	15,840 元	951 元
	12	15,841 元至 16,500 元	16,500 元	990 元
	13	16,501 元至 17,280 元	17,280 元	1,037 元
	14	17,281 元至 17,880 元	17,880 元	1,073 元
	15	17,881 元至 19,047 元	19,047 元	1,143 元
	16	19,048 元至 20,008 元	20,008 元	1,201 元
	17	20,009 元至 21,009 元	21,009 元	1,261 元
	18	21,010 元至 22,000 元	22,000 元	1,320 元
	19	22,001 元至 23,100 元	23,100 元	1,386 元
第 4 組	20	23,101 元至 24,000 元	24,000 元	1,440 元
	21	24,001 元至 25,250 元	25,250 元	1,515 元
	22	25,251 元至 26,400 元	26,400 元	1,584 元
	23	26,401 元至 27,470 元	27,470 元	1,648 元
	24	27,471 元至 27,600 元	27,600 元	1,656 元
	25	27,601 元至 28,800 元	28,800 元	1,728 元

附件 2

**國立中興大學 EMI 教學資源中心：**  
**跨校、跨學群雙語教學觀課社群活動紀錄表**

請於活動結束後十天內將本附件 2 email 至 ke0409@nchu.edu.tw，信件主旨請填：【社群名稱】社群活動紀錄表。

**一、活動資訊**

社群名稱		
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講座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坊 <input type="checkbox"/> 教材研發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活動主題		
時間		
地點		
出席 人員	計畫成員	
	參與總人數	
講師姓名/單位		
活動內容		(請敘述預期目標、活動流程、活動進行方式與簡要內容等)
活動照片(至少 4 張)-若有需要請自行增加		
(文字說明)		(文字說明)
(文字說明)		(文字說明)

附件 2

**二、活動簽到表**

實體活動請檢附紙本簽到表之掃描檔；線上活動請檢附全體參與人員頭像截圖做為簽到憑證。

- 活動主題：
- 時間：
- 地點：
- 出席人員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附件 2

簽到表掃描檔



附件 2

### 三、活動單據清單

- 活動主題：
- 時間：
- 地點：

編號	發票號碼	用途說明	代墊人
範例	SB12345678	影印費、講座錄系列印。	XXX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附件 3

**國立中興大學 EMI 教學資源中心：**  
**跨校、跨學群雙語教學觀課社群觀課表**

- 課程類型： EMI 全英語授課課程(含試行 EMI)  ESAP 專業學術英文課程
- 課程名稱：
- 授課教師：
- 觀課者姓名（請以正楷填寫）：



**課程定義與說明**

<p><b>【EMI】</b> <b>English as Medium of Instruction</b></p>	<p>1. 在 EMI 課程中，英語是教學的【媒介】而不是【學習目標】。授課語言、師生間互動、課程內容的傳遞、教材以及評量應 100%使用英語（國際通用語言之一）。</p> <p>2. 在（例如分組討論等）一些情況下修課學生彼此可使用慣用語言（例如：中文、台語、客語、印尼語、法語...）進行互動，以利創意發想或達成共識，後續再以英語進行課堂發表或報告。</p> <p>3. 理想上，運用 EMI 教學法進行的專業科目課程應儘可能鼓勵學生以英語（國際通用語言）為【媒介】練習在專業領域所需的溝通表達（說、寫）能力。</p>
<p><b>【ESAP】</b> <b>English for Specific Academic Purposes</b></p>	<p>專業學術英文：語言訓練課程的一種。課堂上使用英文的比例不限。其課程目標、核心能力、教學暨評量方法聚焦於特定專業領域學習所需之英語能力訓練，學習成效與提升相關 EMI 之學習成效有關。</p>



附件 3

教學時間分配：以一節 50 分鐘為單位

教學活動		比例	觀察描述
1	教師講述	%	
2	師生互動	%	
3	學生互動	%	
4	其他	%	
總和		100%	

各教學活動中使用英語之比例（請於下列選項擇一打勾）

教學活動	使用英文之比例			
	0-25%	25-50%	50-70%	>70%
教師講述				
師生互動				
學生互動				
其他				

「語言是學習專業科目的主要障礙」對於這句話，您的看法？（請於下列選項擇一打勾，並於下方欄位簡述您的看法。）

非常不同意    不太同意    不予置評    大致同意    非常同意

附件 4

**國立中興大學 EMI 教學資源中心：**  
**跨校、跨學群雙語教學觀課社群會議記錄表**

活動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課前討論(說課) <input type="checkbox"/> 課後討論(議課)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諮詢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開會日期		會議時間	
會議主持人(諮詢委員)		會議地點	
出席者			
欄位不足可自行增列			
議程			
1.			
2.			
重要資訊說明或決議			
1.			
2.			
臨時動議			
會議照片			
(文字說明)		(文字說明)	
(文字說明)		(文字說明)	

